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州机场二期噪音安置区光充互联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【JG2025-2173】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公示时间:2025年6月11日00:00至2025年6月14日00:00止。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 体原因
1	广东中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东南超电气有限公司	通过	/
4	泰豪科技(深圳)电力技术有限公司	通过	/
5	中建八局合肥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附件:1.资格审查报告(隐去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)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机场新能源有限公司

联系人:王工

联系电话:020-33974602

招标监督机构: 广州机场新能源有限公司

地址: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44楼



联系电话： 020-33974602

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机场新能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6 月 10 日

